附件2：

生命科学学院2026年

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

研究生工作考查评分实施细则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做好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生”）考查评分工作，根据《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实施办法》(校研发〔2024〕236 号)和《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生物科学基地班免试攻读研究生遴选办法（试行）》（教务〔2024〕5 号）有关规定，结合《关于做好2026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内容，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特制定本细则。

第二章评分办法

第二条 根据相关要求，学院对符合基本条件且申请推荐资格的学生，从思想政治品德、学业成绩、科研潜质三个方面进行综合考核，考核总成绩满分为100 分，其中思想政治品德考核成绩占总成绩的10%、学业成绩占总成绩的40%、科研潜质考核成绩占总成绩的50%。

总成绩的计算公式如下：

Z=0.1A+0.4B+0.5C

公式中：

Z:总成绩。

A：思想政治品德考核成绩，满分为100 分，按照党委学生工作部制定的评分实施细则执行。

B:学业成绩，满分为100 分，按照教务处制定的评分实施细则执行。

C：科研潜质考核成绩，满分为100 分。综合考量学生科研基本素养，主要包括科研能力评价和科研潜质加分两部分。

1. 生物科学、生物技术和生物工程专业具体考核办法如下：

（1）科研能力评价（50分）

由推免生科研能力评价小组进行评价，主要考核外语表达能力、文献阅读能力、专业知识、创新能力、科研水平等方面；

（2）科研潜质加分（50分）

综合考量学生科研基本素养，主要包括国际组织实习、志愿服务、应征入伍、外语水平、科技竞赛、学术研究以及发明及专利，具体加分内容见附件1。

1. 生物科学基地班具体考核办法如下：

科研潜质考核=科研能力评价×60%+科研潜质加分。

（1）科研能力评价（100 分）

科研能力评价主要考核外语表达能力、专业知识、创新能力、科研水平等方面。

（2）科研潜质加分（40 分）

科研潜质评价综合考量学生科研基本素养，主要包括科技竞赛、学术研究、科研训练、外语水平、国际交流等方面，具体加分内容见附件2。

第三条 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按照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名，并依据推荐指标数确定推免生初选名单。初选名单需在本学院官方网站上公示不少于3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将初选名单连同有关材料报送研究生院。

第三章 其他

第四条 本细则未列事宜，由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予以认定和解释。

第五条 本细则自2021级本科生起实施。

生命科学学院

2024年9月9日

附件1：

**生物科学、生物技术、生物工程专业科研潜质加分细则**

| **考核指标** | **加分项目** | |
| --- | --- | --- |
| 国际组织实习  （5分） | 在校期间申请到国际组织实习（含连续三个月以上访学），每次加1分，累计加分不超过5分。 | |
| 志愿服务  （3分） | 在校期间积极参与志愿者服务，每项加1分，同一类型项目不重复加分，累计加分不超过3分。 | |
| 参军入伍  （5分） | 在校期间积极响应国家应征入伍政策，有相应经历加5分。 | |
| 综合发展  （5分） | 1. 获得校级及以上党政部门颁发的优秀共产党员称号，按照国家级3分、省级2分、校级1分依次加分； 2. 获得校级及以上党政部门颁发的优秀团员或者优秀学生（团）干部，按照国家级3分、省级2分、校级1分依次加分； 3. 获得校级及以上社会实践先进个人（标兵）、优秀志愿者荣誉称号，按照国家级3分、省级2分、校级1分依次加分。   所获荣誉经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认定，即可加分。以上荣誉同一类型不重复加分，按最高成绩计算。累计加分不超过5分。 | |
| 科研训练  （2分） | 参加过学院“启航计划”科研训练者加1分；参与创新创业项目且结题，每人加0.5分。 | |
| 外语水平  （10分） | 外语水平认定经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认定，即可加分。三种类型不累计加分，按分数最高一类计算。 | 全国英语六级考试成绩在425分到479分加2分；480分到499分加3分；500分到549分加4分；550分到599分加5分；600分到649分加8分；650分以上者加10分。 |
| 雅思成绩（有效期两年内）6.5加2分，7.0及以上者加3分；托福成绩（有效期两年内）90分及以上100分以下加2分，100分及以上加3分；GRE（有效期两年内）310分及以上加2分，320分及以上加3分。二者不重复加分，按最高成绩计算。 |
| 选修全英文课程且无挂科，每门加0.5分；获得90分及以上每门再加1分，获得80-89分每门再加0.5分。选修暑期全英文课程并获得学分，每门加0.5分。累计加分不超过5分。 |
| 科技竞赛  （10分） | 获得国家级学术科技竞赛（具体项目见《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特长生免试攻读研究生推荐办法》中附件：ABC类学科竞赛目录）特等、一等（金奖）、二等奖（银奖）和三等奖（铜奖），A类分别加5分、4分、3分和2分，B类分别加4分、3分、2分和1分，C类分别加3分、2分、1分（三等奖不加分）。团体项目得分均分给前五名参与者（A类学科竞赛）或前三名参与者（B、C类学科竞赛）。同一类型不重复加分，累计加分不超过10分。 | |
| 学术研究  （5分） | 以主持人（队长）身份申请获批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或大学生创新性实验计划项目）课题结题考核等级为优秀者，按照国家级加3分，省级加2分，校级加1分；以第一作者身份（有共同第一作者时只认定排位第一的作者），文章署名单位为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生命科学学院，在SCI上发表研究论文每篇加3分，发表EI、中文核心论文等每篇加1分，必须见刊或在线发表。累计加分不超过5分。 | |
| 发明及专利  （5分） | 以第一完成人申请并获国家授权发明专利，正式获批科技发明专利每项加1分。累计加分不超过5分。 | |

注：

1.科研潜质考核加分项按表格内容加分计算，同一项目加分就高不就低，不重复加分。

2.学生发表的学术论文、获奖成果、国家专利等，都必须是本人在学期间以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发表或者获得。学术论文必须公开发表或已收到正式接收函。

3.综合发展加分项必须是本人在学校期间获得的荣誉奖励。

4.所有加分项目以学生提供的证书、论文首页、论文接收函等原件为依据，照片、扫描件、传真件不作为加分依据，报名截止后，若审查发现支撑材料缺失，视为主动放弃推免资格。

5.科研加分累计不超过50分。

附件2： **生物科学基地班科研潜质加分细则**

| **考核指标** | **加分项目** |
| --- | --- |
| 科技竞赛  （10分） | 在国家级学术科技竞赛（具体项目见《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国家级学科竞赛目录》）中，A类学科竞赛获得国家级特等奖、一等奖（金奖）、二等奖（银奖）和三等奖（铜奖），分别加10、8、6和4分；B类学科竞赛获得国家级特等奖、一等奖（金奖）、二等奖（银奖）和三等奖（铜奖），分别加8、6、4和2分；C类学科竞赛获得国家级特等奖、一等奖（金奖）和二等奖（银奖），分别加6、4和2分。  A类学科竞赛获省级特等、一等（金奖）、二等（银奖）和三等奖（铜奖），分别加6、4、2和1分；B类学科竞赛获省级特等、一等（金奖）和二等奖（银奖）分别加5、3和1分。  团体项目得分均分给前五名参与者（A类学科竞赛）或前三名参与者（B、C类学科竞赛）。  同一项目不重复加分，累计加分不超过10分。 |
| 学术研究  （10分） | 文章署名第一单位为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生命科学学院，在SCI期刊上发表研究论文，第一、二、三作者每篇分别加10、8、5分，其余作者2分；在EI或中文核心期刊上发表研究论文，第一、二、三作者每篇分别加6、3、2分，其余作者1分。论文共同第一作者以第二作者计，其余依次类推。  累计加分不超过10分。 |
| 科研训练  （10分） | 以主持人身份获批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且结题，国家级加4分（参与者加3分），省级加3分（参与者加2分），校级加2分（参与者加1分）；课题结题考核等级为优秀者，国家级加10分（参与者加5分），省级加6分（参与者加3分），校级加3分（参与者加1分）；多次参与者只计最高分，不累计；  《生物科学前沿探索实验》《生物化学综合实验I》《生物化学综合实验II》和《生物学野外综合实习》等4门自主实践课程考核优秀（90分及以上）每门加2分，良好（80-89分）每门加1分。  累计加分不超过10分。 |
| 外语水平  （5分） | 雅思成绩（有效期两年内）7.0及以上加3分，7.5及以上者加5分；托福成绩（有效期两年内）90及以上者加3分，105及以上者加5分；GRE（有效期两年内）300-319加3分，320及以上加5分。各项不重复加分，按最高成绩计算。  选修全英文课程获得80-89分每门加1分，获得90分及以上每门加2分。  累计加分不超过5分。 |
| 国际交流  （5分） | 在校期间完成连续三个月及以上的国际访学，每次加5分；学校、学院组织派出或经学院认定的其他国际交流，每项加2分。累计加分不超过5分。 |

注：

1. 科研潜质考核加分项按表格内容加分计算，同一项目加分采取就高原则，不重复加分。
2. 学生发表的论文、获奖成果等，都必须是本人在校期间发表或者获得，且已公开发表或收到正式接收函。
3. 所有加分项目以学生提供的证书、论文首页、论文接收函等原件为依据。

4.如有其他特殊贡献或突出奖励，由学生提出申请，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予以认定和加分。